锂离子蓄电池贸易月度监测报告

（2023 年 1-12 月）

数字经济实验室
DIGITAL ECONOMY LABORATORY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数字经济实验室

2024 年 1 月 22 日

一、贸易总体情况

2023 年 12 月，中国锂离子蓄电池[1]进出口 55.5 亿美元，同比下降 9.0%。其中，出口 52.8 亿美元，同比下降 10.3%；进口 2.7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24.7%。当月净出口 50.1 亿美元。2023 年 1-12 月，中国锂离子蓄电池累计进出口 673.6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25.1%。其中，累计出口 650.1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27.8%；累计进口 23.6 亿美元，同比下降 21.0%。累计净出口 626.5 亿美元。

2023 年 12 月，中国锂离子蓄电池进出口总量为 37906.0 万个，同比上升 4.6%。其中，出口 29979.0 万个，同比下降 1.4%；进口 7927.0 万个，同比上升 36.1%。2023 年 1-12 月，中国锂离子蓄电池累计进出口总量为 442205.0 万个，同比下降 9.4%。其中，累计出口 362143.0 万个，同比下降 4.0%；累计进口 80062.0 万个，同比下降 27.8%。

表 1：2023 年 1-12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进出口概况（亿美元/万个）

	12 月当月		1 至 12 月累计	
	绝对值	同比变化（%）	绝对值	同比变化（%）
进出口总额	**55.5**	**-9.0**	**673.6**	**25.1**
出口额	52.8	-10.3	650.1	27.8
进口额	2.7	24.7	23.6	-21.0
净出口额（亿美元）	**50.1**	**-6.6**	**626.5**	**147.6**
进出口总量	37906.0	4.6	442205.0	-9.4
出口量	29979.0	-1.4	362143.0	-4.0
进口量	7927.0	36.1	80062.0	-27.8

数据来源：中国海关总署，下文同。

注：净出口额同比变化为绝对额数据，即 2023 年 12 月（或 1-12 月）的净出口额减去 2022 年 12 月（或 1-12 月）的净出口额。

[1] 本报告定义的锂离子蓄电池对应的产品分类及 HS2022 代码为：锂离子蓄电池（85076000）。

二、区域分布及变化情况

（一）出口区域分布及变化

2023 年 12 月，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美国、德国和越南，出口分别为 12.2 亿美元、7.5 亿美元和 5.0 亿美元，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出口总额的 23.1%、14.2%和 9.4%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18.2%、-22.2%和 121.3%。

2023 年 1-12 月，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美国、德国和韩国，出口分别为 135.5 亿美元、93.4 亿美元和 78.5 亿美元，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出口总额的 20.8%、14.4%和 12.1%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33.9%、21.0%和 48.8%。

表 2：2023 年 12 月中国前十大锂离子蓄电池出口目的地（亿美元）

12 月当月				1 至 12 月累计			
区域	绝对值	所占比重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	区域	绝对值	所占比重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
重点区域							
东盟	6.4	12.2	81.7	东盟	46.0	7.1	7.1
欧盟	16.2	30.7	-26.0	欧盟	233.5	35.9	19.6
排名前 10 地区							
美国	12.2	23.1	-18.2	美国	135.5	20.8	33.9
德国	7.5	14.2	-22.2	德国	93.4	14.4	21.0
越南	5.0	9.4	121.3	韩国	78.5	12.1	48.8
韩国	5.0	9.4	-22.2	荷兰	36.4	5.6	8.3
日本	2.2	4.3	115.5	越南	32.8	5.1	16.2
荷兰	2.2	4.2	-48.7	日本	24.3	3.7	47.0
意大利	2.2	4.2	97.8	印度	22.0	3.4	22.5
印度	1.7	3.2	-16.2	西班牙	18.6	2.9	10.1
英国	1.2	2.3	-49.7	南非	16.8	2.6	155.2
中国香港	1.2	2.2	-6.0	意大利	16.4	2.6	85.1

注：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。

（二）进口区域分布及变化

2023 年 12 月，中国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德国、马来西亚和韩国，进口分别为 0.5 亿美元、0.4 亿美元和 0.4 亿美元，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进口总额的 23.2%、18.5%、17.3%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1373.8%、-23.9%、-4.9%。

2023 年 1-12 月，中国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马来西亚、韩国和德国，进口分别为 5.2 亿美元、3.2 亿美元和 2.3 亿美元，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进口总额的 25.5%、15.7%和 11.1%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19.8%、-6.0%和 69.3%。

表 3：2023 年 12 月中国前十大锂离子蓄电池进口来源地（亿美元）

12 月当月				1 至 12 月累计			
区域	绝对值	所占比重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	区域	绝对值	所占比重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
重点区域							
东盟	0.6	26.4	-19.8	东盟	7.6	37.3	-34.3
欧盟	1.0	43.7	101.1	欧盟	6.4	31.4	3.5
排名前 10 地区							
德国	0.5	23.2	1373.8	马来西亚	5.2	25.5	-19.8
马来西亚	0.4	18.5	-23.9	韩国	3.2	15.7	-6.0
韩国	0.4	17.3	-4.9	德国	2.3	11.1	69.3
芬兰	0.3	11.4	15.4	波兰	2.2	10.9	-23.1
波兰	0.2	8.7	-10.0	日本	1.9	9.5	-35.9
日本	0.2	8.4	21.1	芬兰	1.8	8.6	-0.3
新加坡	0.1	4.3	-1.0	新加坡	1.6	7.7	-58.4
中国台湾	0.072	3.2	62.0	越南	0.627	3.1	-43.1
越南	0.060	2.7	-31.2	中国台湾	0.503	2.5	-9.3
美国	0.020	0.9	-27.3	美国	0.501	2.4	11.6

注：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。

三、分省变化情况

（一）出口变化

2023 年 12 月，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出口省/直辖市（下文简称“省市”）为福建省、广东省和江苏省，出口分别为 18.0 亿美元、12.9 亿美元和 8.1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11.9%、-4.9%和-23.0%。

2023 年 1-12 月，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出口省市为福建省、广东省和江苏省，出口分别为 182.6 亿美元、154.8 亿美元和 130.3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44.0%、10.2%和 20.9%。

表 4：2023 年 12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分省出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12 月当月			1 至 12 月累计		
省份	出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	省份	出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
福建	18.0	-11.9	福建	182.6	44.0
广东	12.9	-4.9	广东	154.8	10.2
江苏	8.1	-23.0	江苏	130.3	20.9
上海	3.4	-3.9	上海	54.4	45.3
广西	1.8	145.8	浙江	28.2	26.5
浙江	1.8	-25.2	安徽	19.5	58.6
天津	1.6	5.5	天津	15.9	9.0
安徽	1.1	-47.6	广西	11.3	93.9
山东	0.6	99.8	陕西	7.3	-30.2
重庆	0.6	12.7	重庆	7.1	79.4

注：表中省市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，受限于版面仅汇报出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。

（二）进口变化

2023 年 12 月，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进口省市为北京市、江苏省和广东省，进口分别为 0.8 亿美元、0.7 亿美元和 0.7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98.9%、23.1%和 1.0%。

2023 年 1-12 月，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进口省市为江苏省、广东省和北京市，进口分别为 7.3 亿美元、6.9 亿美元和 4.0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25.0%、-38.4%和-10.0%。

表 5：2023 年 12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分省进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12 月当月			1 至 12 月累计		
省份	进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	省份	进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
北京	0.8	98.9	江苏	7.3	-25.0
江苏	0.7	23.1	广东	6.9	-38.4
广东	0.7	1.0	北京	4.0	-10.0
重庆	0.1	3563.1	上海	1.8	98.0
辽宁	0.08	320.6	吉林	1.0	-15.9
上海	0.07	43.8	辽宁	0.5	131.6
吉林	0.04	-85.8	广西	0.3	278.6
广西	0.03	866.2	四川	0.249	-18.2
福建	0.02	-6.7	浙江	0.221	7.1
天津	0.015	31.5	山东	0.219	404.7

注：表中省市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，受限于版面仅汇报进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。